

海口市龙华区司法局购买 2024 年机关管理服务事务-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海口市龙华区司法局购买 2024 年机关管理服务事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haikou.gov.cn>) 网站首页, 选择“政府采购交易公告”专栏查看采购公告, 免费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点击关注项目, 并于 2024 年 04 月 24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MSH-2024-004
- 2、项目名称:海口市龙华区司法局购买 2024 年机关管理服务事务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6834800.00 元
- 5、最高限价:¥6834800.00 元。超出最高限价的响应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 6、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书”
- 7、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 年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6 投标人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以上内容提供承诺函或网页查询截图（查询起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03日18:00至2024年04月11日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aikou.gov.cn/index>)网站首页，在“欢迎进入网上交易服务大厅”下面双击交易信息，选择“交易公告”，点击政府采购，下载采购文件。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线下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28号建安大厦副楼202开标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线上递交投标文件：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jypt.ggzy.haikou.gov.cn/zfcg/>）；进入“我的投标项目”选择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本项目公告期限不少于5个工作日，自2024年04月03日至2024年04月11日止。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程序及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在采购公告附件中下载采购文件。

本项目以公告的方式发布采购文件，投标人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haikou.gov.cn/>）网站首页，选择“交易公告-政府采购”专栏查看采购公告，免费下载项目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同采购公告期限。

2、市场主体登记。新用户须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haikou.gov.cn/>）网站首页，选择“主体管理”按照要求登记注册，登记注册以后选择“CA 认证”进行 CA 数字认证。已经在海南省或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记过的，无须再登记。

3、登录交易系统关注项目。提交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后，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haikou.gov.cn/>）网站首页，选择“交易平台-政府采购”进入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关注项目，如未在获取采购文件期限内关注项目者，视同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不视为潜在投标人。

（二）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ainan.gov.cn>）和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haikou.gov.cn/>）。

2、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址：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

(<http://jypt.ggzy.haikou.gov.cn/zfcg/#/login>)。

3、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更正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三) 注意事项

1、电子标（采购文件后缀名为 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haikou.gov.cn/>）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及签章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 GPT）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解密。

3、投标人需将密封的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的光盘和 U 盘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至开标地点。如交易系统上上传的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无法导入或解密时，而投标人又未将上述备用电子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的，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口市龙华区司法局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金园路 2 号
联系方式：左主任 0898-689613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明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27 号财富公寓 12 层 A-1201 房

联系方式：孙工 13907530950

